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茲載列南京熊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南京熊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徐國飛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國飛先生、陳寬義先生及 夏德傳先生;非執行董事:魯清先生、鄧偉明先生及高敢先生;及獨立非 執行董事:杜婕女士、朱維馴先生及張春先生。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电子装备人民币 3,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实际为电子装备提供的担保余额是人民币 11.755.43 万元,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电子装备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人民币 27.556.51 万元,均是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装备")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期限至2018年11月30日。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为电子 装备人民币 34.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同意为电子装备上述融资提供担保。电子装备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 保。截止公告之日,公司为电子装备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1.755.43 万元,在 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9,000 万元整

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岗街道经天路7号

法定代表人: 刘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仪器及环保配套服务、电力保护产品、物流配套设备(含工业流水线及辅助配套设备、立体车库、自动仓储系统);金属制品的表面喷涂、热处理加工、系统工程(含工业自动化系统、环保系统、电力保护系统、电子信息系统、机械电子系统)设计、安装、维修、咨询、服务,结构设计、图文设计;仪器仪表、一类医疗器械、普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模具产品、夹具、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装璜材料、金属制品、文体用品、塑料制品、机动车辆装配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工业控制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危险品除外)、水暖器材、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工艺品(不含字画)、文化办公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7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63,578.20	87,799.70
总负债	32,853.44	56,296.90
贷款总额	0	4,500
流动负债	31,648.56	55,087.26
净资产	30,724.76	31,502.80
	2016 年度 (经审计)	2017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8,066.31	33,581.98
净利润	951.24	778.04

电子装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占股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电子装备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同意为电子装备上述

融资提供担保, 电子装备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授权总经理处理为子公司(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电子装备)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8,5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事宜,有效期至2019年6月30日(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相关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电子装备是公司重要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因其业务发展提供融资担保符合公司的利益,电子装备提供的反担保足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电子装备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发展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拓展业务和承接项目,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利益。本次担保数额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内,担保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且电子装备已出具反担保书,以其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7,556.51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8.3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并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5日

报备文件

- (一) 最高额保证合同
- (二) 反担保书

- (三)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四)董事会决议
- (五) 财务报表